

第三章 推動公私營醫療協作

公私營協作的優點

3.1 公私營協作匯聚公私營界別的資源和專才。這種做法在很多先進國家越來越普及，我們認為亦值得在香港推展公私營協作。此舉不單有助改善上述公私營醫療服務失衡的情況，更重要的是可以改善醫療服務的整體質素，善用社會現有資源，促進培訓以及經驗和專業知識的交流，從而協助確保醫療系統得以持續發展。下文各段闡釋公私營協作的優點。

節約開支和提高成本效益

3.2 我們從外國的例子得知，以商議協定的大型合約形式從私營界別購買成本較低的服務，有助節省開支和提高成本效益。不過，服務合約必須訂立標準及確保服務質素。這樣公立醫院便可更專注提供本身的優先服務，例如急症個案及需昂貴醫療費用的疾病（例如危疾或慢性疾病）。此舉會減輕對公立醫院的服務需求，同時讓私營界別有更大的發展空間。如果公私營醫院共設一處以共用設施，則兩者均可藉此節省成本，而病人亦可少付費用。

善用人力資源

3.3 醫療人力資源非常昂貴，而醫護人員需長時間培訓。公私營合作模式讓社會可更善用私營界別的人力資源，為公營界別的病人提供服務。在公營界別人手緊絀、無法適時滿足需求的情況下，這做法對病人尤其有利。同樣，委聘私營界別的醫生以兼職形式到公立醫院執業，亦有助紓緩對資源的需求，並鼓勵公私營界別不斷提升服務水平及質素。

促進公私營界別之間專業知識和經驗的交流，推動良性競爭及協作

3.4 邀請私營界別參與成立卓越醫療中心，以及委聘私營界別醫生到公立醫院執業，可促進公私營界別的醫護人員之間的協作和提供交流經驗的機會。這將有助促進傳授醫療技術及推動跨界別培訓。對於私營界別來說，病人和病症數目增加亦有助提升私營界別醫護人員的技術和專業知識。與此同時，如果某類形醫院服務的病症數目能更平均地分布於公私營醫院，公私營界別在服務質素和專業水平上便能展開競爭。這些情況對公私營界別的病人均有好處。

香港可採取的公私營協作模式

3.5 在基層醫療服務方面，我們在第二章建議向私營界別購買基層醫療服務，

以及為病人提供部分資助，以便他們在私營界別接受預防性護理服務。這種公私營合作的形式借助私營界別之力，來應付市民對公營界別部分的服務需求。至於第二層及第三層醫療服務，我們認為雖然公立醫院會繼續擴展，而其服務亦會進一步改善，但我們仍應就推行公私營協作進行研究。

3.6 第二層及第三層醫療護理的公私營協作可以採取不同的模式，如在融資、設施興建及服務提供等方面可有不同變化。外國某些常見的模式是為配合其經濟體系在某個時勢的特定需要而制訂。至於香港的醫療系統，我們相信下列公私營合作的模式會切合本港第二層及第三層醫療服務的發展—

- (a) **向私營界別購買醫院服務**：公營醫療系統內非優先範疇的服務，例如非緊急療程，在下述情況可向私營界別購買—
 - (i) 購買服務的成本比由公立醫院直接提供服務為低；
 - (ii) 輪候服務名單很長，而公立醫院提供有關服務的能力有限；以及
 - (iii) 向私營界別購買服務時，公立醫院會保留足夠數量的個案作培訓用途。
- (b) **醫院發展**：日後應考慮以公私營協作模式發展醫院，所採取的方式可以是讓公私營醫院的設施共設一處。這做法讓兩者在規劃方面可互相協調，避免儀器和設施重複，並讓兩者購買彼此的服務及共用支援服務，例如診斷服務及設施。
- (c) **設立多方合作的卓越醫療中心**：一間卓越醫療中心應匯聚公私營界別相關專科的頂尖專才，當中包括來自學術界，以及本地和境外的專才。
- (d) **委聘私營界別醫生在公立醫院執業**：另一值得探討的方案，是委聘私營界別醫生在公立醫院以兼職形式執業，尤以第三層和特別醫療服務為然。

下一步工作

3.7 醫管局將會推行一項試驗計劃，資助公立醫院病人在私營界別進行白內障手術，藉以縮短在公立醫院接受這類手術的輪候時間。我們亦正探討採用公私營合作形式在北大嶼山興建醫院，以及在兒童專科及神經科學專科設立多方合作的卓越醫療中心。

3.8 我們建議應先留待向私營界別購買白內障手術服務的試驗計劃完結，以及

經審慎評估以公私營合作形式推行北大嶼山醫院計劃的可行性後，才加快推行公私營合作模式。在購買有關服務計劃方面，醫管局以往一直擔任臨牀服務提供者的角色，承購服務對醫管局來說是新的工作，而涉及提供這類服務的合約亦須審慎管理，確保公帑得以善用。另外，由於本來會選擇私營醫療服務的病人可藉輪候公共醫療服務而獲資助使用私營醫療服務，醫管局亦要謹慎求取適當的平衡，以免吸引這類病人加入公營醫療服務的輪候名單。

3.9 公私營合作發展醫院的計劃涉及土地問題，因而須訂立安排，以確保使用這項珍貴公共資源所徵收的地價或地租，對有關的私家醫院和社會都公平。至於委聘私營界別的醫生以兼職形式在公立醫院執業的安排，醫管局現正以合約形式委聘少量私營界別的醫生來解決某些專科醫生人手不足的問題。如尚需委聘更多私營界別醫生，則可考慮提供更具彈性的安排，從而吸引他們為公立醫院服務。設立卓越醫療中心的建議獲社會普遍支持，而各項計劃會待當局與有關各方訂出詳細計劃後推行。